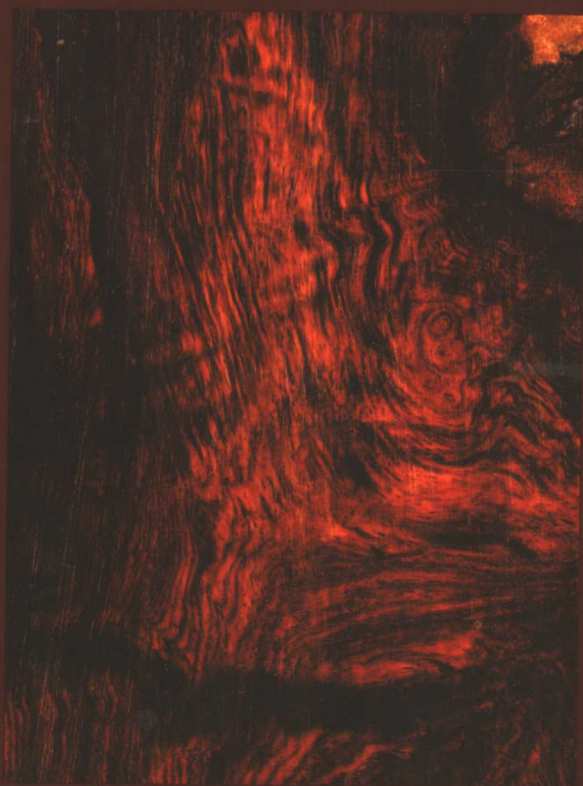


木 鑒

—— 中国古典家具用材鉴赏

周默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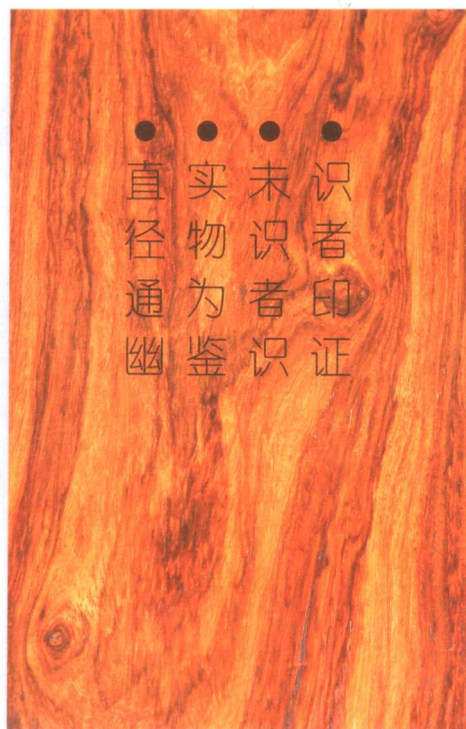


山西古籍出版社

木 鑒

—— 中国古典家具用材鉴赏

周默 著



山西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木鉴 / 周默著. —太原: 山西古籍出版社, 2006.5

ISBN 7-80598-732-7

I. 木... II. 周... III. 木材—鉴赏—中国—古代 IV. J528.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39115号

木鉴——中国古典家具用材鉴赏

著 者: 周 默

责任编辑: 郭 松

责任印制: 李佳音

出 版 者: 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4922220 (发行中心)

0351-4956036 (综合办)

E-mail: Fxxz@sxskcb.com (发行中心)

Web@sxskcb.com (信息室)

网 址: www.sxskcb.com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承 印 者: 北京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5

印 数: 1-6000 册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绪言

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 胡德生
故宫博物院研究员

近十几年来，随着中国古典家具收藏的升温，对于古典家具材质的认识也在不断深入和提高，同时也出现了不少模糊概念和错误认识。本人曾写过有关明清家具材质方面的文章，时过境迁，过去的认识显然在深度和广度方面都很不够，有些具体问题看来明显是错误的或不够全面准确，须对古典家具的材质做一次重新认识。

中国传统家具用材主要有：黄花梨、紫檀、酸枝、花梨、铁力、乌木、鸡翅木、楠木、樟木、影木、黄杨、榉木、榆木、桦木等。近年从国外进口的大批木材，品种繁杂，名称也很混乱。有些商家故意玩弄文字游戏，广大消费者又缺乏对各类高档木材的认识，一些惟利是图者利用人们赏识高档木材的心理，以次充好，凡黑色木材无论好坏多冒充紫檀；凡黄色木材则多称为花梨或黄花梨。有的甚至染色处理，从中牟取暴利，骗取不义之财。

1996年，有人从马达加斯加进口大批深色硬木，开始大家都认为是紫檀木，但经过多方考证，其实并非紫檀木，而是豆科黄檀属中的黑酸枝木，学名为“卢氏黑黄檀(*Dalbergia louvelii* R. Viguier)”。马达加斯加国家林业研究所还特地给我国林业部门发来公函，说明马达加斯加根本不产紫檀木（中文学名：檀香紫檀，拉丁文学名：*Pterocarpus santalinus* L. F.），本国出口到中国的深色硬木应为豆科黄檀属之“卢氏黑黄檀”。也有人不仅公开在杂志、电视广告中声称这种所谓的“紫檀木”为明清皇家广泛使用，故宫中的许多紫檀家具就是使用的这种所谓的“海岛性紫檀”（其实“植物分类学”中根本没有这种植物，纯属杜撰），而且还在国际互联网上大肆宣传。结果惊动了联合国环境保护组织。于是联合国环境保护组织通知马达加斯加政府停止采伐紫檀木和紫檀贸易。

马达加斯加向联合国环境保护组织递交了书面报告，说明本国不产紫檀木，本国出口到中国及其它国家的深色硬木均为豆科黄檀属中的“卢氏黑黄檀”。联合国环境保护组织还特地请法国热带木材研究所专家到马达加斯加考察并起草了一份详细报告交给联合国，证实马达加斯加的报告属实。马达加斯加为了纠正误导，正式将“卢氏黑黄檀”的全部资料提供给中国林业研究部门。2001年，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的专家和我谈起这一经过，并让我看到了以上报告的原文与译文，这才真相大白。2002年我在北京大学的演讲中第一次将这一颠倒黑白的过程公开，其实当时已有很多人了解“卢氏黑黄檀”的真相，只不过由我公开并承认本人对于“卢氏黑黄檀”有过的错误认识。以后一有机会我便重提此事。就目前而言，人云亦云者有之；明知而装不懂者有之；更有甚者明知“卢氏黑黄檀”不是檀香紫檀而仍然将其咬定为紫檀木（即檀香紫檀）者也有之。对于前者属于认识问题，而后两者则明知故犯，属于道德品质问题了。我写这段文字并非针对某一个人，而是针对明清家具研究与收藏中浮躁、趋利的一种现象。这也说明对于传统家具所用木材的研究与重新认识已到了不得不重视的时候了。

目前在市场上出售的各类书籍、杂志、报刊等介绍木材的不在少数，然大多为互相传抄，且悖谬、模糊，混乱不清，广大消费者深受其害。迫切需要一本专业介绍木材知识的书籍，于是山西古籍出版社编辑要求我来写一本关于识别传统家具用木材的书。但我不敢担此重任。因为我不是研究木材的，皮毛知识有一点，绝对谈不上专业。周默先生早年在林业部工作，与珍稀硬木打交道已近30年。他不仅可以很专业地介绍木材识别知识，还可以结合传统家具讲述与各种木材有关的历史文化。他在《收藏家》杂志发表的有关明清家具材质研究的论文，已在家具界引起不小的反响。相信此书的出版，必会对传统家具的研究和规范市场起到积极作用。

2006年元月6日

目 录

前言	(1)
檀香紫檀	(5)
图鉴	(9)
黄花梨	(43)
图鉴	(48)
越南黄花梨	(91)
图鉴	(92)
红木	(107)
图鉴	(109)
楠木	(145)
图鉴	(147)
花梨木	(161)
图鉴	(163)
鸡翅木	(175)
图鉴	(177)
榆木	(191)
图鉴	(191)
核桃木	(193)
图鉴	(195)
黄杨木	(197)
图鉴	(198)
乌木	(203)
图鉴	(204)
卢氏黑黄檀	(206)
图鉴	(206)
榉木	(209)
图鉴	(210)

海南黄檀	(212)
图鉴	(212)
花榈木	(213)
图鉴	(213)
东非黑黄檀	(214)
图鉴	(214)
黑格	(215)
图鉴	(215)
黄心楠	(216)
图鉴	(216)
栎木	(217)
图鉴	(217)
木果缅茄	(218)
图鉴	(218)
柏木	(219)
图鉴	(219)
香樟	(220)
图鉴	(220)
檀香木	(221)
图鉴	(222)
柚木	(223)
图鉴	(223)
蚬木	(225)
图鉴	(225)
香榧木	(226)
图鉴	(226)
其它木材	(227)
附录	(230)

前言

遇到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时,所问的第一句话肯定是“这是什么材质的?”而不问价钱、朝代。在购买现代硬木家具时这也是要问的第一句话。不是长期与木材、木器打交道的人,尴尬是难免的。古代对于各种树木的记载很多,如2500年前的《诗经》、《楚辞》,西汉刘胜的《文木赋》,唐代苏敬的《唐新修本草》,陈藏器的《本草拾遗》,北宋苏颂的《本草图经》,明代李时珍的《本草纲目》,清代屈大均的《广东新语》等均对各种树木进行了详细描述,有的配以草图。近几十年以来,树木学及木材学方面的专著越来越多,但专门研究古典家具特别是明清家具用木材的著作几乎为空白。

故宫博物院古典家具研究权威胡德生先生陪同山西古籍出版社的郭松、原晋先生找到我,希望编辑出版一本知识性、实用性强且以图为主、文字说明为辅的鉴识木材的册子,以帮助收藏入门者增加对于明清家具用木材的鉴别与认识。虽然,本人自1983年大学毕业后一直与珍稀木材打交道,有关木材文化(wood culture)的论文也发表了一些,但听明来意后还是诚惶诚恐,知识储备不足是直接原因。有这几位先生的鼓励,我也只好硬着头皮梳理手头繁杂的相关图片、资料以不辜负几位先生及广大读者的期望。

目前关于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所用木材的研究处于起步阶段。主要原因为:

第一,明中期以前所存的木质文物特别是家具数量极少;

第二,木质材料本身容易受到潮湿、虫蚀、承重挤压、火灾及其它人为破坏而损失、消亡;

第三,即使我们所能见到的出土木质文物或地表的宫殿楼阁、庙宇或内檐装饰、家具及其它器具,因其稀有性、不可再生性及文物完整性的原因,我们不可能从中取木样进行检测化验,故得不到准确的第一手资料;

第四,对于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所用木材的研究不仅仅是木材学家的

责任。这一研究从某种意义上来讲必须具备植物学、木材学、考古学或历史学、历史地理学及其它相关知识才能着手,仅从某一方面来研究则会产生明显的缺陷。比如对于紫檀的研究,一些明清家具研究专家往往从历史典籍中寻找片言只语,而对于植物分类学、木材学的知识一点也不了解。这对于木材的描述是错误的或是含混不清的,木材学家也试图以其专业的知识来涉猎这一从未涉猎的陌生领域,往往其木材专业方面的描述是正确的,但对于历史学、历史地理学及古典家具历史知识的贫乏而弄出不应有的笑话而受到古典家具研究专家、收藏家的嘲讽。

2000年5月19日,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GB/T18107-2000《红木 Hongmu》国家标准,规定了2科(豆科、柿树科)5属(紫檀属、黄檀属、柿属、崖豆属、铁刀木属)8类(紫檀木、花梨木、香枝木、黑酸枝木、红酸枝木、乌木、条纹乌木、鸡翅木)33个树种(檀香紫檀、越柬紫檀、安达曼紫檀、刺猬紫檀、印度紫檀、大果紫檀、囊状紫檀、乌足紫檀、降香黄檀、刀状黑黄檀、黑黄檀、阔叶黄檀、卢氏黑黄檀、东非黑黄檀、巴西黑黄檀、亚马孙黄檀、伯利兹黄檀、巴里黄檀、赛州黄檀、交趾黄檀、绒毛黄檀、中美洲黄檀、奥氏黄檀、微凹黄檀、乌木、厚瓣乌木、毛药乌木、蓬塞乌木、苏拉威西乌木、菲律宾乌木、非洲崖豆木、白花崖豆木、铁刀木)的木材基本特征,物理化学指标,为规范红木市场提供了法律依据。不过《红木 Hongmu》标准从一开始就受到文物界、古典家具研究界、收藏界的质疑与反对,《红木 Hongmu》只能为现代硬木家具提供标准,而不能涵盖整个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界。《红木 Hongmu》中所列木材多数为近10多年来才出现的,如产于南美的黄檀属树种,非洲的鸡翅木、卢氏黑黄檀、东非黑黄檀以及《红木 Hongmu》中未列的所谓“越南黄花梨”等。故文博界的不同意见也是有道理的。

《木鉴》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产生的。《木鉴》是一本以图识木为主、文字说明为辅的基础性书籍。主要内容以明朝、清朝家具用木材为主,侧重于传统的、有代表性的黄花梨、紫檀、红木、花梨、乌木、楠木(金丝楠)、鸡翅木,也兼顾一般用材及新近进入中国的木材,如非洲的亚花梨、中国的山槐木、红豆杉、香榧木。按树种进行分类并记述其一般特征、历史与文化,对每种木材的不同表面特征进行展示与简要说明,以揭示每种木材的多种表面特征,如颜

色、纹理、光泽、斑点、疤结、缺陷等，以期达到以图识木、增加理性认识，建立各种木材的真实标准。真正识别木材或见到木质文物一眼就能断定是什么木材，是十分不容易的。只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断接触各种木材、新旧家具才能做到八九不离十。这对于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的研究、收藏是具有重要意义的。

其一，历史上每个地区对于木材的理解、认识与使用是有其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的。如苏州早期对榿木的追捧直接导致了明式家具的最终定位、定型，苏州的榿木家具是在明末紫檀、黄花梨家具产生之前就存在；苏北特别是南通地区则以柞榛木家具见长，柞榛木主产于长江中下游及长江以南地区，高大粗硕者以苏北居多；河北、山西则以榆木、楸木、柏木家具为主；湖南、湖北则以梓木、桐木、樟木、楠木或杉木制作家具；广东则以酸枝、铁栗、坤甸、荔枝木作为家具的主要用材。弄清楚这些特点，可以对家具的来源、特征做出大致的判断，反过来对来自不同地区的家具的材质也可以据此做出同样的大致判断。

其二，不同历史时期对于木材的认识、理解与使用也是有明显的区别的，这对于木质文物及古典家具产生年代的判断也是很有帮助的。如浅色金黄、直纹的黄花梨家具多出现于明末或前清，而褐红、深咖啡色的黄花梨家具一般产生于晚清或民国。紫檀家具以18世纪乾隆时期为甚。红木（包括红酸枝、黑酸枝）则大量出现于清中期、清晚期及民国时期。

其三，对于木材的识别与研究，有助于对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的定级、保护、修复。木质文物的定级，材质占30%的基础分，如紫檀、黄花梨则为满分30分。不同木材的基准分也是不一样的。1960年7月12日，文化部、对外贸易部《关于文物出口鉴定标准的几点意见》规定，一切黄花梨、紫檀、乌木、老鸡翅木所制家具不论年代一律不准出口；其它材质的家具如屏风、插屏、挂屏、匾对、座灯、挂灯、壁灯，凡1795年以前的一律不准出口；1795年以前的髹漆、描金及各种木雕不论大小、质地也禁止出口。对于木质文物的修复，必须首先弄清楚是什么木材，后补的木材的颜色、纹理、比重均应与原物一致。如鸡翅木，明清时期的鸡翅木家具多用国产的比重较轻的铁刀木，而不能用比重较大的缅甸产鸡翅木或非洲产鸡翅木。不同产地不同种的木材其纹

理、色泽、比重是完全不一致的，将材性不一致的木材修配上去，木材之间会产生挤压、翘曲、变形而损坏文物。

最后，对于木材的研究与识别，可以提高收藏木质文物的准确性。木质文物特别是古典家具的收藏与瓷器、青铜器、玉器、字画一样，入门的师傅是非常重要的。有一位朋友倾其所有，与其父亲多年来收藏了近 6000 幅清朝以前的字画，拿来北京鉴定，一张画尚未摊开便被认定为假，因为其纸张是近年才有的，且经过了熏染做旧。如按此标准收藏字画，其余则均为假。北京有一个大藏家，花了近 3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上百件所谓“黄花梨家具”，其实多数为“越南黄花梨”或近似于黄花梨纹理的酸枝木。因其最初将黄花梨的标准定在“越南黄花梨”上，3000 万元人民币的家具不可能是海南产黄花梨。

本书所用木材的名称仍以传统的习惯性称呼为主，每种木材均有中文学名、科属名称、俗称、拉丁文学名、英文或地方土语名称一一对应，故将传统的习惯性称呼与科学名称（中文、拉丁文）对应，便于将传统与科学认识木材的方法结合起来而不至于造成新的混乱。同时对每种木材的一般特征、经验识别方法及每种木材的不同表面特征进行记述，这样可以认识同一种木材特征的多样性、多变性，不断实践、总结，才能建立正确的标准，不至于在实践中走眼。另外，有一些木材用于明清家具的辅料，如香楠木；还有一些并不能单独成器或难以得到剖面标本，如花榈木、海南黄檀等木材，均未提供诸如剖面、器具照片，十分遗憾。如有机会再版，尽量补配所缺资料。在此向广大读者深表歉意，敬请见谅。

本书最终能得以与读者见面，首先应感谢胡德生老师及郭松、原晋先生的鼓励与指点。明清家具设计与工艺专家周鲁生先生提供了大量图片、资料及技术支持，刘太诚先生、詹丽女士为本书的总体构思与设计提出了许多真知灼见，李奕、朱燕小姐帮助收集与整理资料。另外，林家毅先生、伍炳亮先生、郑永利先生、宋永明先生、李明辉先生、乔浩先生、张志扬先生及北京文木堂均提供了部分图片资料，在此一并感谢。

阅甫斋主人 周默

檀香紫檀 (RED SANDALWOOD)

- 中文学名：檀香紫檀。
- 科属：豆科 (LEGUMINOSAE) 紫檀属 (Pterocarpus)。
- 俗称：紫檀、小叶紫檀、金星金丝紫檀、牛毛纹紫檀……
- 拉丁文学名：Pterocarpus santalinus L. F.
- 英文：Red sandalwood, Red sanders.
- 产地：印度南部迈索尔邦 (Mysore)。
- 特征：

A. 形态特征：

乔木，树干通直。树皮深褐色，深裂成长方形薄片。树干、树枝的树液呈深红色。小叶3~5片，一般为椭圆或卵形，长9~15cm。花黄色或带黄色条纹，花期为11~12月。果呈圆形，果期4~5月。

B. 木材特征：

1. 心材颜色：新切面桔红色，久则转为深紫或黑紫，常带浅色和紫黑条纹。
2. 生长轮：不明显。
3. 荧光反应：木屑水浸出液紫红色，有荧光。有的紫檀木屑投入水中即有荧光反应，有的则需较长时间，特别是木块浸泡则需更长时间。
4. 划痕：紫檀木在白墙或厚纸板上均可留下紫红色的明显印迹。
5. 气味：一般没有香气及其它气味，有时锯木时也会散发极弱的香味。
6. 纹理：纹理交错，有的局部呈绞丝状，纹理卷曲明显，故也称之为“牛毛纹”。
7. 气干密度：1.05~1.26g/cm³。

● 传统习惯分类方法：

植物学家及木材学家的研究表明，紫檀木只有一种，即檀香紫檀。而一些明清家具研究专家及收藏家确认为至少应有两种以上，至今尚未找到任何科学依据。

在从事紫檀木贸易及紫檀家具制作的具体实践中,习惯上也有一些不同的分类方法,不一定是准确的、科学的。现介绍几种方法如下:

1. 从紫檀木的心材表面颜色看来有4种:

A. 腥红: 此种紫檀木比重稍轻, 油质感较差, 发干, 颜色腥红发艳。是紫檀木中比较差的一种, 少有金星金丝。

B. 深紫: 质地致密, 比重大, 油性强, 难见纹理, 金星金丝密集。

C. 紫黑: 此种紫檀木表面发黑, 光亮明显, 犀牛角质般润泽。这种木材已十分少见, 是紫檀木中的上上品。

D. 紫黄: 此种紫檀一般为人工引种(印度、斯里兰卡、缅甸均有引种), 径级较大, 少有空洞, 比重接近1, 从外表看与一般紫檀没有什么区别, 但从端面看紫色圈与黄色圈相连, 色差明显。锯成板材后, 浅黄色明显, 指甲可以划出印迹, 黄色部分材质疏松。家具商一般先将其涂成紫檀色, 再用化学硬化剂进行固化处理, 一般买家是难以发现的。这种紫檀木被木材商称为“缅甸大叶紫檀”(此处不是指卢氏黑黄檀), 其价格仅为前三种紫檀木的十分之一。多数人认为此种木材不应归入明清家具所用紫檀木类。

2. 也有工匠将紫檀木分为以下四种:

A. 金星紫檀: 因紫檀木的导管充满桔红色树胶及紫檀素而使全身或局部产生肉眼可见的金星金丝, 油质感极强, 此为上品。

B. 花梨纹紫檀: 又称“牛毛纹紫檀”。紫檀木的导管线弯曲似蟹爬痕迹而被工匠及收藏家称之为“蟹爪纹”, 经长期使用存放, 其导管线呈灰白色, 形似卷曲的牛毛纹, 故称“牛毛纹紫檀”, 此为中品。

C. 鸡血紫檀: 木材表面少或没有纹理及金星金丝, 颜色发暗似鸡血色, 此为下品。

D. 豆瓣紫檀: 紫檀锯解后表面有规则排列连绵不断的珍珠似的图案, 周围则呈紫红色, 此种紫檀木被工匠称为豆瓣紫檀。豆瓣紫檀加工十分困难, 很容易崩茬, 形成小坑。如果处理得当, 与其它表面特征不同的紫檀搭配, 往往会有意想不到的美学效果。

3. 按木材的空与实进行分类: 空心料与实料。

4. 按径级长度与特殊用途进行分类可分为长料(一般160cm以上或200cm以上)、短料(100cm以下)。如雕佛像、紫檀工艺品或紫檀大器,均对紫檀有特殊要求。

实际上紫檀木的这些特征与其生长环境、气候、土壤、阴阳坡及平地、采伐时间、堆放条件(室外、室内或山里)均有关系。据陈青度教授研究,紫檀喜光,耐干热气候,天然分布于干旱多岩的丘陵山地,大多为页岩、石英岩、砂岩发育的土壤,海拔150~1000米。喜肥沃、排水良好的砂壤土或冲击土,不耐积水。干旱季节落叶,生长几乎停止。如果生长条件差的山地的紫檀,生长必定缓慢,纹理极难用肉眼观察到。如果伐后置于潮热、干旱的山里,则成色、油性均佳;如果生长于湿润肥沃及其高温气候的地方,紫檀木生长较快,年轮及纹理肉眼可见,油性较差,手感发涩,颜色不一,并带有浅红或浅黄色。有时同一棵紫檀木因锯解方法不同,其表面特征也不同。有可能两种以上的表面现象同时存在于一体。

● 鉴别要点:

购买或收藏新旧紫檀家具时不可能像木材学家那样用科学方法鉴定,也不可能锯下一块送到专业检验机构检测,只能用传统的经验来加以判断与识别。

新品:

A. 紫檀木比重大,油性强,天然纹理、色泽十分“养眼”。一般在成器后表面作传统的、无色透明的烫蜡处理,保留紫檀木无与伦比的天然本质。家具表面材色呈高贵的紫红色或紫黑色,纹理不乱,花纹极少或接近于没有纹理与花纹,金星金丝或细密的S型卷曲牛毛纹可见,如果用60~100倍的放大镜可见其管孔内充满金色的紫檀素,犹如星空万里,星光闪烁。

B. 有的工厂将紫檀木与老红木(指老挝、柬埔寨、越南、泰国产交趾黄檀(*Dalbergia cochinchinensis*, 英文为Siam rosewood))混用。不是经验丰富的行家一般是难以识别的。老红木一般放在家具不明显处,其黑色条纹宽大明显,花纹可见,少有金星金丝。

←(紫檀卷草纹圈椅, 阅甫斋制器。)



C. 如果涂有改变木材本色的蜡或漆,或故意做旧而看不清材质,则十有八九为假或混用。

古旧紫檀家具:

紫檀家具经过上百年的存放、使用,一般会产生两种情况:

A. 放于不见阳光远离大门或窗户的地方,紫檀家具一般还能看到其本色及纹理,易于鉴别。乾隆花园中的倦勤斋内装饰几乎全部用金星金丝紫檀,经历230年,仍为紫檀的本色——紫红色,金星金丝十分明显。

B. 如果年限太久或置于大门及窗户附近,经常有阳光照射,则紫檀家具表面会产生灰白色或浅咖啡色,不易识别。但其纤丝如绒的卷曲纹及细腻光滑如肌肤的手感是别的木材不可能替代的。经擦拭上蜡后其高贵、沉稳、雍容华贵的本质表露无遗。

有人坚持认为紫檀木有新老之分,谓新紫檀用水浸泡后掉色,老紫檀不掉色;新紫檀上色不掉,老紫檀上色

则掉。实际上只要是豆科紫檀属的木材水浸后或酒精泡都会产生荧光现象,紫檀素极易溶于酒精,产生耀眼的红色。如花梨木水浸后,会产生浅蓝色的像机油一样的液体,还有从汉代至清朝大量进口国外的苏木,其树汁为红色液体,织布时可用作染料,也可将家具染成紫红色。

这一点也不神秘,并不是鉴别紫檀木或者区分新老紫檀之标志。



↑ (故宫倦勤斋内紫檀榻扇。左为230年未见阳光部分,边框为紫檀,颜色仍保持紫红色;右边为常年见阳光的紫檀榻扇。)

● 图鉴：



引种的檀香紫檀成片
人工林 干形通直，分枝
靠上。



人工引种的檀香紫檀的
树干表皮 树皮深褐色或深灰
色，深裂成长方形裂片。